附件11：

**评价材料内容及装订顺序**

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建协、评价单位推荐函原件。

二、优秀建造师项目经理评价表。

三、1000字左右业绩汇报材料。

四、注册建造师身份证扫描件。

五、注册建造师个人获奖证书，包括：

1、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；

2、近三年所获县（市、区）级以上其他奖项的证书；

3、指定机构核发的一、二级建造师继续教育证书扫描件、市级以上（含市级）统一发放的有效合格学时证书。

六、工程项目部分：（2022-2024年度）

1、近三年负责项目经理任职任命文件扫描件；

2、中标通知书、工程施工合同、竣工验收备案表扫描件；

3、所报工程施工合同内含工程名称、发包和承建单位、工程规模、工程开竣工时间、承建单位驻工地现场代表、发包和承建单位签字盖章部分的合同扫描件；

4、2022、2023、2024三年内获县（市、区）级及市、省、部级优质工程奖文件及证书扫描件；

5、企业承诺书：近三年所负责的工程未发生民工欠薪、死亡或严重伤残事故等较大社会影响事件；

6、所报工程合同必须为近三年竣工或开工的工程；

7、企业缴纳会费凭证复印件。

注：1、所有表格和资料必须用A4纸装订成册。

2、上述材料均需计算机扫描件。

3、所有文字材料及申请表格使用Word格式，业绩汇总表Excel格式。

4、金华市优秀建造师项目经理评价表一式二份（评价表一份单列上交，一份装订）。